

#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化龙镇历史文化核心区域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(市政工程部分)一勘察设计服务[项目编号:JG2025-1083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现将情况予以公示(公示时间从 2025 -4- 12 00 : 00 至 2025-4- 15 00 : 00 止)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3	重庆交通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(主)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; (成)中科瑞城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: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

异议受理电话:020-84755513

联系人:黄工

地址: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龙源路 88 号

招投标监督部门: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020-84892221

联系地址: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景观大道南 7 号

招标人名称: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

日期:2025年4月11日

